輔仁大學107學年度學生修讀雙主修申請單			
姓 名		主組申之系班時級	□學士班 □進修學士班 學系 組 班
連絡電話 手機/家 緊急連絡人 /電話	手機: 家: 關係: 電話:	雙主修學系	□學士班 □進修學士班 學系 開始修讀學年度:107學年度
E-mail信箱 審核事項			
主系核	□ 同意 □ 不同意		主系系主任簽章
學審務處	□ 不錄取	位_	雙主修系主任簽章

- 說明:一、申請以2個學系為限(逾限者取消申請資格),若同時錄取2個學系時,須擇定1個學 系完成報到手續,始具雙主修修讀資格。
 - 二、進修學士班學生申請雙主修以進修部各學系為限。
 - 三、應屆四年級學生申請修讀雙主修核准者,視同已申請保留雙主修資格,並延長修業年限。
 - 四、學生將申請單填妥經主系系主任簽准後,於107年5月14日—107年5月16日自行送交雙主修學系(學士班下午4:30止;進修學士班下午10:00止)辦公室彙整審核。
 - 五、雙主修學系將申請單及雙主修正、備取生名單於107年5月23日前一併送交註冊組。(學 士班承辦人:陳惠芸小姐;進修學士班承辦人:賀立德先生。)